

嘉兴市政府采购合同（2025 年纸质图书）

项目编号：南湖采招[2025]7 号
合同编号：JNY-TS/（2025）015
采购计划确认书：[2025] 2581 号
采购人（以下称甲方）：嘉兴南湖学院
供应商（以下称乙方）：安徽时代出版发行有限公司
代理单位：嘉兴市千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采购方式：公开招标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甲乙双方按照南湖采招[2025]7 号嘉兴南湖学院 2025 年纸质图书采购项目公开招标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。

第一条 合同组成

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，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：

- (1) 本合同文本；
- (2) 招标文件与采购投标文件；
- (3) 中标或成交通知书；

组成本合同的所有文件必须为书面形式。政府采购合同备案时，须提供以上(1)、(3) 两项，如由社会中介机构代理，须提供代理协议，合同如有变更的，须提供变更协议。

第二条 合同标的

本次采购的是 2025 年纸质图书，采购 2023 年 1 月至 2025 年出版（甲方自备书单无出版时间限制）的新书，不少于 3.6 万册图书。

序号	标的名称	数量	单位	采购金额(元)
1	纸质图书	不少于 36000	册	最高限价 1247500

第三条 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

1、本合同项下总价款最高限价为(大写) 壹佰贰拾肆万柒仟伍佰元人民币。
根据公开招标的采购结果，全加工图书书款以图书码洋的 43% 结算，实际结算总价款=图书采购总码洋* 43%。



- 2、本合同总价款包括图书全加工服务（加工材料、图书分类编目、图书加工、图书上架等）、包装、运输、售后服务、税费等全部费用。
- 3、本合同付款方式为合同生效7个工作日内，支付预付款499000元（合同款的40%），所有图书运送至指定地点经验收合格并收到发票后，按实际结算货款支付余款。

第四条 履约保证金

本项目不设置履约保证金。

第五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

- 1、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、技术要求、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合格产品。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而无任何抵押、查封等产权瑕疵，且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。
- 2、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，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。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，甲方可提出退还要求，由乙方承担其中全部费用。
- 3、质保期1年。质保期内，乙方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。

第六条 交货（服务期）及合同期限

- 1、交货期（服务期）：乙方在 2025 年 8 月 20 日前将所有采购图书运至甲方指定地点，并免费提供图书加工编目上架服务。
- 2、交货（服务）地点：嘉兴南湖学院图书馆
- 3、合同期限：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

第七条 调试和验收

- 1、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，并列出清单，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，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。
- 2、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需在五个工作日内，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验收。对技术复杂的货物，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，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，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。
- 3、验收完毕甲方应出具验收结果报告。

第八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

除《政府采购法》第 49 条、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，本合同一经签订，甲乙双方不得擅自终止合同或对合同实质性条款进行变更。确有特殊情况的，须经同级财政部门批准。

第九条 合同的转让与分包

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。乙方分包的，应经过甲方书面同意。

第十条 违约责任

- 1、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，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。
- 2、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，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。
- 3、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，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，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。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，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。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% 的违约金，若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，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。
- 4、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、型号、规格、技术参数、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（或竞争性谈判、询价）文件规定标准的，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，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，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。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，甲方可以单方面解除合同。

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

- 1、在合同有效期内，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的，合同履行期可延长，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。
- 2、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，应立即通知对方，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。
- 3、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，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。

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

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,甲、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,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,则采取向嘉兴仲裁委员申请仲裁解决争议。

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备案

- 1、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。
- 2、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,须经财政部门审批,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部门备案,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。
- 3、本合同未尽事宜,遵照《民法典》有关条文执行。
- 4、本合同一式陆份,甲方执肆份,乙方执贰份。

二、特殊专用条款部分

第一条 服务要求

- 1、乙方须按甲方的需求提供未经使用的正版合格图书。
- 2、乙方须随时了解甲方的学科、专业设置、教学科研概况和图书馆的需求及馆藏重点、结构体系,熟悉甲方图书采购的特色需求。乙方提供的预订书目数据须符合甲方藏书建设的需求,须提供符合甲方藏书特点和读者层次的纲目订单,并及时提供符合甲方需求的图书信息。
- 3、乙方收到甲方订单后,应做查重处理,避免重复订购,剔除由于采访数据不完整而造成错订的图书。
- 4、乙方应为甲方建立独立的订单库,在订单库中及时反映采购状态,并允许甲方查询相关信息;同时乙方应具有协助甲方查重的能力,避免订单出现重复配送。
- 5、图书到货验收时,如有缺页、污损、发霉、折皱、变形等情况,乙方应予无条件调换。图书必须保证正版,无盗版图书,发现盗版图书、图书与订购不符时,无论加工与否一律退回,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- 6、乙方收到甲方所确认的书目订单后,应及时对甲方所报的图书订单汇总、查重,并安排采购。采购图书一个月內到馆率不得低于 98%。
- 7、甲方有权随时对乙方提供的图书编目数据进行质量抽查,并要求乙方对提供的错误编目数据进行整改。乙方提供的图书编目数据的合格率不低于 99.9%。
- 8、乙方负责将甲方所订图书按甲方要求免费送达指定地点。乙方根据甲方的要求打包,一包一单,清单须包括包号、书号、书名、出版社、品种、册数、单价、批次号、包数等内容。

第二条 图书全加工要求

- 1、馆藏章 2 个（章上名称为“嘉兴南湖学院图书馆藏书”）：a、盖书名页上半页上，一般是题名下方空白处；b、盖在正文 101 页右上方，如果不足 101 页，则盖在 55 页，不足 55 页，盖在 25 页，不足 25 页，盖在书的一半，尽量不要盖字。
- 2、磁条：每册图书贴装一根磁条（普通磁条即可），贴装的磁条应该隐蔽、平整，并尽量贴在图书中心位置，因磁条的质量和贴装问题造成的后果由乙方承担。
- 3、条码：条码贴在中间靠下方的位置，章宜盖在中间靠上方位置。
- 4、书标：书标贴上后，须外加透明保护膜。
- 5、打包要求：严格按照中图法大类区别打包，方便上架；每包内附上此包的图书清单，30 册一包，方便验收。
- 6、图书编目要求与 CALIS 联合编目采用的 CNMARC 格式保持一致，严格按照甲方提出的编目规则操作，编目前必须查重，避免重复垃圾数据的出现。
- 7、全加工服务中的所有材料（磁条、书标、透明保护膜、条形码等）全部由乙方免费提供。

甲方：嘉兴南湖学院

地址：浙江嘉兴越秀南路 572 号

联系人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：

乙方：安徽时代出版发行有限公司

地址：安徽省合肥市翡翠路 1118 号 18 楼

联系人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：

开户银行：交通银行合肥祁门路支行

银行账号：341327000018010014192

签字日期：2025 年 6 月 9 日

签字日期：2025 年 6 月 9 日